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涉及金额：16,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最长32天，最短2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通过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16,000万元。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自有资金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合作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涉及金额	起止日期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获得收益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中国银行 宜兴市岳堤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年5月11日至2020年6月12日	1.3%-5.5%	144,657.5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否

2	中国银行 宜兴市岳 堤支行	挂钩型结构 性存款（机 构客户）	结构 性存 款	30,000,000.00	2020年5月11 日至2020年6 月12日	1.3%-5.5%	34,191.78	保本保 最低收 益型	否
3	中国银行 宜兴市岳 堤支行	中银保本理 财-人民币 按期开放	保本 理财 产品	100,000,000.00	2020年7月7 日至2020年7 月28日	2.1%	/	保本保 最低收 益型	否
合计				160,000,000.00	/		178,849.31	/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度，规范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合同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以短期为主，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或保本保证收益型，主要资金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投资于利率类产品等。合同中不存在履约担保和收取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情形。

1、受托方：中国银行宜兴岳堤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理财金额：3,000 万元

产品代码：CSDV202003741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5 月 8 日

产品期限：2020 年 5 月 11 日-2020 年 6 月 12 日

年化收益率：1.3%-5.5%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2、受托方：中国银行宜兴岳堤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理财金额：3,000 万元

产品代码：CSDV202003742

产品类型：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5月8日

产品期限：2020年5月11日-2020年6月12日

年化收益率：1.3%-5.5%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3、受托方：中国银行宜兴岳堤支行

理财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理财金额：10,000万元

产品代码：CNYAQKF

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7月7日

产品期限：2020年7月7日-2020年7月28日

年化收益率：2.1%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NCD）、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

（三）公司与上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中国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

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及保本理财产品，流动性好、风险低。持有该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到期时，中国银行保证客户认购本金安全。

《认购委托书》中约定了保底收益率，则中国银行保证客户从收益起算日至到期日之间至少按照保底收益率计算相应收益。

防范措施为：1、投资理财合同必须明确约定保证公司理财本金安全；2、公司将选择资产规模大、信誉度高的金融机构开展理财活动；3、公司将定期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一旦发现有可能产生风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中国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8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56,922,468.86	1,209,441,670.92
负债总额	498,561,771.58	477,694,101.01
资产净额	758,360,697.28	731,747,569.91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性现金流量	24,704,299.76	256,299,150.02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2,718.64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单日购买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支付的自有资金最高金额为10,000万元，占2020年一季度期末货币资金的78.62%，未超过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20,000万元，由于前期理财产品陆续到期收回，公司将保障货币资金始终维持在合理水平，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

品,风险可控。公司使用适度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上述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投资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期限为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5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3)、《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22)。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1、自有资金: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理财产品	8,000	8,000	16.55	0
2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10.27	0
3	保本理财产品	8,000	8,000	32.99	0
4	保本理财产品	5,000	5,000	14.01	0

4	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14.47	0
4	保本理财产品	3,000	3,000	3.42	0
4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	0		10,000
合计		42,000	32,000	91.70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7.7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0.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